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, 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以通讯 方式召开, 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, 实际参会监事3名, 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 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雷栋主持, 经与会监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宜,已经公司董事会 审议通过,审议程序合法合规,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,不存在变 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、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 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17日